

## 更改營業地址通知書

致：勞工處處長

（職業介紹所事務科）

本人／本公司\*現致函通知你，（職業介紹所名稱） 將  
於 （日期） 由 （舊營業地  
址），搬遷至 （新營業地址）  
營業。現隨函附上上述職業介紹所的牌照正本／及所有分行牌照複本\*，  
請更新有關紀錄。

本人／本公司\*並同意職業介紹所事務科於憲報及職業介紹所專題  
網站([www.eaa.labour.gov.hk](http://www.eaa.labour.gov.hk))上顯示上述職業介紹所的最新營業地址，以  
供公眾查閱。

本人／本公司\*承諾職業介紹所的地址可供商業用途，以及如職業介  
紹所位處的處所（例如住宅樓宇或工業大廈）不獲准作商業用途，以致  
其職業介紹所牌照須予以撤銷，持牌人及被提名經營者須承擔相關後果。

本人已閱讀及同意上述聲明。

公司  
印章

持牌人／董事\*簽署及姓名

日期

（如持牌人為有限公司，請蓋上公司印章）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